（上接B30版）

四、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签订合约时严格按照预测回款期限和回款金额进行交易。远期外汇交易可以在汇率发生大幅波动时，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但同时远期外汇交易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外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回款预测风险：销售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延期交割风险。

五、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销售部会采用银行远期结汇汇率向客户报价，以便确定订单后，能够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当汇率发生巨幅波动，如果远期结汇汇率已经远低于对客户报价汇率，公司会提出要求，与客户协商调整价格。

2、公司制定专门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

3、为防止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公司将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进行远期外汇交易须严格基于外币收款预测。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是围绕公司业务来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公司已制定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并完善了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是可行的；同时，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保证金将使用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公司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项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按相关规定程序履行。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3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生产建设资金需求，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公司将遵守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并根据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以及《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阶段性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对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国债回购等进行适度投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自有资金投资理财管理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金来源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作为阶段性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根据自有资金的富余情况、生产经营的安排以及理财产品的市场状况，公司择机购买。

二、投资标的

投资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不包括无担保的债券投资）、国债回购、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的投资。

三、投资额度

2018年度内投资资金额度累计不得超过5亿元，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要求

公司运用阶段性富余自有资金，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不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不包括无担保的债券投资）、国债回购和以保值增值为目的进行的投资。

市场风险能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应对2018年资金收支进行合理测算和安排，确保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同时在具体投资操作时，应视现金流情况做出投资产品赎回等退出安排，投资该类产品不能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五、风险管控

董事长根据《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和本规定行使该等投资决策，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相关人员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等产品投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另外公司应安排内部审计部门不定期对投资资产进行检查，以确保资金的安全。

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等机构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同意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金额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产品、国债回购等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六、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以及现金流状况的稳健，销售规模不断扩大，有着比较充裕的资金。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以及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等，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相应银行理财产品等。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4

# 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8年3月16日，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的目的

公司作为涤纶工业丝、帘子布、灯箱广告材料的生产商，生产经营需要大量的精对苯二甲酸（英文名：Pure Terephthalic Acid 缩写：PTA）和聚氯乙烯（英文名Polyvinylchloride缩写：PVC）原材料，原材料价格波动会给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为稳定公司经营，更好地规避主要原材料涨跌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利用境内期货市场仅限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

董事长带领公司期货领导小组开展工作，作为管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策机构，按照公司已建立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董事会同意授权总经理在批准额度范围内负责签署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的协议及文件。

三、预计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情况

1、套期保值的期货品种

公司开展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境内期货交易所精对苯二甲酸和聚氯乙烯期货交易合约。

2、预计投入资金：公司预计在2018年度内，占用期货保证金余额在人民币5,000万元以内（含5,000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

3、资金来源：公司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四、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因此在签定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依据公司经营状况以及与客户锁定的产品价格和数量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入相应的期货合约，在现货采购合同生效时，做相应数量的期货平仓。

商品期货套期保值操作可以熨平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变化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在产品交付周期内，由于原材料价格周期大幅波动，客户主动违约而造成公司期货交易上的损失。

4、技术风险：可能因为计算机系统不完备导致技术风险。

五、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在境内期货交易且与公司经营业务所需的原材料相同的期货品种。

2、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2018年度内，公司预计占用期货保证金余额在人民币5,000万元以内（含5,000万元，但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在内）。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3、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牵制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4、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六、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利用境内期货市场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锁定公司的产品预期利润，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市场波动和平抑价格震荡的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5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现就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89号）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35,502,958股新股，发行价格为16.9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0.2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4,683,308.5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5,316,681.7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6年7月1日出具了天健验（2016）25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经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划投资金额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
| --- | --- | --- | --- |
| 1 | 智能试验工厂项目 | 15,000.00 | 15,000.00 |
| 2 | 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 | 39,800.00 | 35,019.01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9,980.99 | 9,980.99 |
| 合计 | | 64,780.99 | 60,000.00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 | 项目累计投入 | 累计投入占比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 | --- | --- | --- | --- |
| 1 | 智能试验工厂项目 | 15,000.00 | 1,798.52 | 11.99% | 2019年7月 |
| 2 | 年产4万吨车用差别化涤纶工业丝技改项目 | 35,019.01 | 27,080.06 | 77.33% | 2016年7月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9,980.99 | 9,980.99 | 100% | 不适用 |
| 合计 | | 60,000.00 | 38,859.57 | | |

四、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原因及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智能试验工厂”项目，从立项、审批、实施到现在已过去近三年的时间，随着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各种设备不断推陈出新，可供选择的设备型号和类别更丰富；公司可以选择性能更优越、性价比更高的设备。公司经重新评估各个设备的缺口及设备技术参数的升级需求，拟将“智能试验工厂” 项目部分设备调整为更能满足公司新产品研发需求的设备（变更后的主要设备清单见附件）。

五、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影响

本次调整“智能试验工厂”项目部分设备，在保证募集项目投产时间的前提下，优化了募投项目的设备选型，使其更符合满足公司新产品研发需求、公司战略规划和市场需要。

本次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六、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所履行的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认为：公司调整“智能试验工厂”项目部分设备是随着公司加快技术创新体系和能力的建设要求的提升，经重新评估设备技术参数的升级需求而提出的，是为了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作用而做出的，是合理的、必要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次根据实际情况对“智能试验工厂”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未取消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新项目；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或实施地点；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金额。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权益，同意“智能试验工厂”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的事项。

4、保荐机构的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要求，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独立意见；

4、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附件：“智能试验工厂”项目所需设备清单：

| 序号 | 设备名称(规格、型号) | 数量 | 金额(万元) |
| --- | --- | --- | --- |
| 1 | 特氟龙皮带热压复合机 | 1 | 2,000.00 |
| 2 | 制造运营管理平台(MES) | 1 | 1,000.00 |
| 3 | 溶液纺丝线 | 2 | 1,000.00 |
| 4 | 精密涂层试验机 | 1 | 1,000.00 |
| 5 | 真空镀膜试验机 | 1 | 1,000.00 |
| | 其他设备 | – | 6,761.72 |
| | 合 计 | – | 12,761.72 |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6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18年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0号）。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到期，为确保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顺利进行，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拟延长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前次决议有效期届满之日起12个月，即有效期延长至2019年4月17日。除延长有效期外，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相关事宜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7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4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确定了股东大会就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对董事会的授权事项，该议案将于2018年4月17日授权期届满。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18年1月10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0号），后续债券发行工作仍需继续实施，为确保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工作持续、有效、顺利进行，公司同意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期12个月。除延期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外，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内容不变。

公司已于2018年3月1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本次延期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公司债券具体事宜有效期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19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7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8年4月3日（星期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高利民先生、副董事长及总经理高王伟先生、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吕佩芬女士、独立董事杨鹰彪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相应调整）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06　　证券简称：海利得　　公告编号：2018-020

#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7年度投资者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3月20日发布了2017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18年4月11日（周三）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接待时间

2018年4月11日（星期三）上午10：00点-12：00点

二、接待地点

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新民路18号，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届时会有引导牌指引）

三、登记预约

1、参与投资者请于“投资者接待日”前3个工作日（2018年4月4日星期三）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并同时提供问题提纲，以便接待登记和安排 。

2、联系人：魏静聪；电话：0573-87989889；传真：0573-87123648

四、公司参与人员

公司董事长高利民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高王伟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吕佩芬女士；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葛骏敏先生、姚峻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相应调整）

五、注意事项

1、来访证件：来访个人投资者请携带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卡原件及复印件，机构投资者携带机构相关证明文件及其复印件，公司将对来访投资者的上述证明性文件进行查验并存档复印件，已备监管机构查阅。

2、保密承诺：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要求投资者签署《承诺函》。

3、为提高接待效率，在接待日前，投资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形式向董事会办公室提出所关心的问题，公司针对相对集中的问题形成答复意见。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和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8-010号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萘普生钠软胶囊获得美国FDA批准文号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控股子公司Puracap Pharmaceutical LLC.（以下简称“美国普克”，公司持有其72%的股权）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关于萘普生钠软胶囊的批准文号，现将主要情况公告如下：

药品名称：Naproxen Sodium Capsule（萘普生钠软胶囊）

申请事项：ANDA（美国新药简略申请，即美国仿制药申请。ANDA获得美国FDA审评批准意味着申请者可以生产并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

ANDA批件号：208363

剂型：软胶囊

规格：220mg

药品类型：非处方药

萘普生钠是一种非固醇类止痛及抗发炎药物，主要用于缓解普通或严重的疼痛、发热、发炎，以及由风湿性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和痛风等病症引发的强直性反应。美国普克于2016年提交萘普生钠软胶囊的ANDA申请，累计研发投入约为100万美元。根据 IRI 数据显示，萘普生钠软胶囊2017年在美国市场的总销售额约为6,000万美元，生产厂商为BIONPHARMA。根据米内网资料显示，2016年度萘普生钠所有剂型在我国城市、县级及乡镇三大终端公立医院的销售额约为1亿元人民币，主要生产厂商包括湖南金健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海南皇隆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目前，BIONPHARMA持有关于萘普生钠软胶囊的两项配方专利，到期日为2026年3月3日，由于该专利申请日期晚于美国普克申报ANDA日期，FDA根据相关法规，仍向美国普克下发萘普生钠软胶囊的ANDA批准文号。截至目前，无任何一方认为美国普克的萘普生钠软胶囊侵犯上述专利权。

本次萘普生钠软胶囊获得美国FDA批准文号标志着美国普克具备了在美国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将为公司拓展美国制剂市场带来积极的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该产品在美国市场的上市准备工作。公司在美国的仿制药业务容易受到美国政策法规、市场环境、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8-011号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披露了《人福医药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华斌先生、杜文涛先生、吴亚君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4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7%）；同时，上述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2018年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 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期间过半，公司已于2017年12月23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披露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进展；自前述进展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今，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未继续减持公司股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徐华斌先生、杜文涛先生、吴亚君女士减持计划期间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姓名：徐华斌、杜文涛、吴亚君。

（二）减持计划披露前，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 姓名 | 职务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 --- |
| 徐华斌 | 副总裁 | 900,000 | 0.07% |
| 杜文涛 | 副总裁 | 594,000 | 0.04% |
| 吴亚君 |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 675,000 | 0.05% |
| 合计 | | 2,169,000 | 0.16% |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 姓名 | 职务 | 持股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 --- | --- | --- |
| 徐华斌 | 副总裁 | 675,000 | 0.05% |
| 杜文涛 | 副总裁 | 446,000 | 0.03% |
| 吴亚君 |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 507,000 | 0.04% |
| 合计 | | 1,628,000 | 0.12% |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公司副总裁徐华斌先生、副总裁杜文涛先生、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吴亚君女士拟自减持计划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在符合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规定的前提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94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7%），其中徐华斌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393,700股，杜文涛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259,800股，吴亚君女士计划减持不超过295,200股，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2018年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人福医药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三、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减持计划期间过半，徐华斌先生于2017年12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5,000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2%；杜文涛先生于2017年12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8,000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4.9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吴亚君女士于2017年12月22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68,000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4.8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减持行为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进展公告》；自前述进展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今，上述高级管理人员未继续减持公司股份。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本次拟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可能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四）公司将督促本次减持的高级管理人员在减持计划实施过程中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5

#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1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16日与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签署理财产品协议，使用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发行银行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 期限 | 理财起始日 | 理财终止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 --- | --- | --- | --- | --- | --- | --- |
| 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 “蕴通财富·日增利109天”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 保证收益型 | 3,000万元人民币 | 109天 | 20180319 | 20180706 | 4.90% |

公司与上述银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

公司建立了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总监审核后提交董事长审批；

2、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三、对公司影响分析

公司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短期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投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 序号 | 发行银行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 | 期限 | 理财起始日 | 理财终止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 蕴通财富·日增利184天 | 保证收益型 | 6,000万元人民币 | 184天 | 20171129 | 20180601 | 4.90% |
| 2 | 宁波银行集仕港支行 |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70415号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2,000万元人民币 | 182天 | 20171206 | 20180606 | 4.20% |
| 3 | 广发银行宁波宁东支行 |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4,000万元人民币 | 91天 | 20171225 | 20180326 | 4.69% |
| 4 | 交通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 蕴通财富·日增利109天 | 保证收益型 | 3,000万元人民币 | 109天 | 20180319 | 20180706 | 4.90% |

（二）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6

#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21日，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政府萧王庙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奉化区萧王庙街道”或“甲方”）及宁波广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鑫铝业”或“丙方”）于宁波奉化萧王庙街道签署《项目投资意向书》。公司为进一步扩大主业及主业相关产业，拟在宁波市奉化区萧王庙街道以公司或其子公司通过招拍挂出让方式取得选址地块中约122亩土地使用权，通过资产购买形式向广鑫铝业取得选址地块中约44亩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用以建设宁波君禾智能科技产业园（暂定名）。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披露的《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项目投资意向书的公告》（2017-032）。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全资子公司（宁波君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和相关被收购资产资产评估工作。同时，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对外投资的各项工作，公司与甲方正积极推进位于奉化萧王庙街道122亩土地使用权公开招拍挂事宜、与丙方就《资产收购协议》的细节内容、具体条款、交易安排等事项进行磋商，切实推进公司对外投资工作的进展，争取土地使用权公开招拍挂与收购宁波广鑫铝业有限公司相关资产工作同步完成。

上述对外投资事项能否就具体项目达成合作并签署正式协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需在公司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程序后方能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929　　证券简称：亚翔集成　　公告编号：2018-010

#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决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翔集成"）于近日收到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发来的《工程决标通知书》，确认亚翔集成为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洁净包 C1包及洁净包 C2包的中标单位。现将决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标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洁净包 C1包

1. 项目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创强路169号（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内）

2. 建设单位：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3. 决标金额：520,800,000.00元（大写：伍亿贰仟零捌拾万元整）

4. 工程期限：预计2018年12月30日完工

5. 工程概况：此工程为广州富士康第10.5代TFT-LCD显示器生产线项目CELL包，本工程范围包含洁净室内装系统工程、洁净室机械系统工程、洁净室电照系统工程、洁净室消防系统工程、洁净室自控系统工程、洁净室管路工程，具体以包定义文件、图纸、技术规格书为准。

项目名称：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洁净包 C2包

1. 项目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创强路169号（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区内）

2. 建设单位：超视堺国际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3. 决标金额：212,000,000.00元（大写：贰亿壹仟贰佰万元整）

4. 工程期限：预计2018年12月30日完工

5. 工程概况：此工程为广州富士康第10.5代TFT-LCD显示器生产线项目OPEN CELL包，本工程范围包含洁净室内装系统工程、洁净室机械系统工程、洁净室电照系统工程、洁净室消防系统工程、洁净室自控系统工程、洁净室管路工程，具体以包定义文件、图纸、技术规格书为准。

二、本项目执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若能顺利实施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业务承接能力，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因属于决标通知，如有中标通知书或正式合同签署，公司将进一步公告。项目建设内容、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翔系统集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9日

#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参加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路财富"）协商一致，自2018年3月22日起，本公司旗下基金参加一路财富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费率优惠

1、适用基金

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22）、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899）、东海祥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东海祥瑞A（002381）、东海祥瑞C（002382）。

2、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18年3月22日起，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申购（含定投）本公司旗下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以一路财富的活动为准。

费率优惠期间，如本公司新增通过一路财富代销的基金，则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含定投）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该基金适用不同于上述的费率优惠，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3、费率优惠活动期限

活动结束时间以一路财富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二、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解释权归一路财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内容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一路财富的有关规定。

2、费率优惠期间，业务办理的流程以一路财富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https://www.yilucaifu.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01-1566

2、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donghai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59-553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3月20日